

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潮文通〔2024〕15号

关于做好2023年度潮州市鼓励“引客入潮” 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、区文化（广电）旅游体育局，各旅业单位：

根据《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潮州市鼓励“引客入潮”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我局启动2023年度潮州市鼓励“引客入潮”奖励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旅业单位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按照“申报报表”、“佐证材料”分别装订成册（佐证材料按照表2填报顺序依次装订），所有申报材料要加盖申报单位公章，同时提供游览景区和住宿单位相关证明，并按时将申报材料报送我局资源开发科（潮州市新洋路民主大厦417室）。

二、请各旅业单位同时通过“粤财扶助”广东财政惠企利民服务平台（网址首页：<https://czbt.czt.gd.gov.cn/#/home>）登录，并仔细阅读《单位申报使用手册（企业用户）》，根据提示提交申报材料。

三、申报截止时间：2024年3月31日。

附件：1.潮州市鼓励“引客入潮”实施办法（试行）

- 2.表 1：旅行社“引客入潮”申报材料清单
- 3.表 2：游客过夜人数统计表
- 4.表 3：旅行社“引客入潮”接待情况汇总表
- 5.表 4：旅行社“引客入潮”审核表
- 6.表 5：旅行社“引客入潮”奖励金额审核表
- 7.单位申报使用手册（企业用户）

（联系人：赖欣蔓，联系方式：0768-2225123，邮箱：
czszykfk@163.com）

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4年2月22日

